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1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合力”）、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国贸”）、南京鑫武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武海运”）、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以下简称“金祥新能源”）、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盛”）。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阳合力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南钢国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金祥新能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7,6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52,697.79万元）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发展”）为鑫武海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山东万盛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公司已实际为安阳合力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为鑫武海运提供担保余额为14,610.00万元，为南钢国贸提供担保余额为350,528.01万元，为金祥新能源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万盛股份已实际为山东万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前述担保余额均不含本次担保。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 南京武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为鑫武海运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5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鑫武海运以其“鑫武瑞海”号船舶作为抵押物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湖南福天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翟文、安阳复星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安阳合力提供反担保，分别对反担保范围内11.42%、37.18%、

0.4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联营企业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安阳合力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南钢国贸提供不超过90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金祥新能源提供折合人民币不超过18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为联营企业鑫武海运提供不超过2.4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万盛股份为山东万盛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内容详见2023年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联营企业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

2023年4月20日，南钢股份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钢国贸与农业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债权最高余额不超过3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日，南钢发展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鑫武海运与南京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债权本金不超过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日，万盛股份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就山东万盛与中国银行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务本金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安阳合力与浦发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主债权不超过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南钢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金祥新能源与交通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合计提供不超过7,6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52,697.79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安阳合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000万元；公司对南钢国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80,528.01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519,471.99万元；公司对鑫武海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61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8,390万元；公司对金祥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2,697.79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27,302.21万元；万盛股份对山东万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亿元，可用担保额度为2亿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伟

公司注册资本：7,575.76万元

注册地址：安阳高新区长江大道28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007681238XX

成立时间：2013年8月20日

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材料、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生产装备、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钢筋、钢筋焊接网生产、销售；电器柜组装；电器设备、钢材、建材、铁粉销售；机电产品设计、技术服务、咨询；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进出口业务除外）。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安阳合力资产总额为64,446.57万元，负债总额为45,449.12万元，净资产为18,997.45万元；2022年度，安阳合力实现营业收入101,182.35万元，实现净利润-3,984.22万元。

安阳合力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直接持有其51%股权。

（二）被担保人名称：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公司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288号3302、3308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2497027292

成立时间：1998年4月15日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机械设备、零部件、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焦化副产品、冶金炉料、耐火材料、建筑材料（不含油漆）、冶金机电设备及材料、零部件销售；煤炭批发与零售；技术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无船承运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939,971.24万元，负债总额为700,032.26万元，净资产为239,938.98万元；2022年度，南钢国贸实现营业收入2,015,938.29万元，实现净利润19,477.65万元。

南钢国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名称：南京鑫武海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乐华

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古柏街道武家嘴村0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87621331925

成立时间：2004年7月7日

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船舶代理；货物运输代理；航海业务咨询；费用结算；船舶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江苏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鑫武海运资产总额为38,188.77万元，负债总额为16,159.48万元，净资产为22,029.29万元；

2022年度，鑫武海运实现营业收入35,169.17万元，实现净利润3,631.50万元。

鑫武海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钢发展的联营企业，南钢发展持有其45%股权。

#### （四）金祥新能源

被担保人名称：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中文名称：印尼金祥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国强

公司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成立时间：2021年8月12日

经营范围：A.煤炭产品工业（KBLI 19100），生产包括但不限于焦炭、半焦、煤焦油、硫磺、硫化铵、粗苯和焦炉煤气等产品。B.固体燃料、液体和气体及其相关产品的贸易（KBLI 46610），除此之外，还包括上述A款提及的产品贸易。C.材料和化工产品的贸易（KBLI 46651）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祥新能源资产总额为158,366.34万元，负债总额为82,278.33万元，净资产为76,088.00万元；2022年度，金祥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492.80万元。

金祥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满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海南金满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 （五）被担保人名称：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海滨

公司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路以东、辽河西五街以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MA3TNPJ33

成立时间：2020年8月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

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山东万盛资产总额为1,368,011,401.72元，负债总额为422,468,442.21元，净资产945,542,959.51元；2022年山东万盛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7,668,152.01元。

山东万盛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万盛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安阳合力

- 1、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主债权金额：2,000万元
- 4、主债务履行期：自首次提款之日起1年
- 5、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6、湖南福天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翟文、安阳复星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安阳合力提供反担保，分别对反担保范围内11.42%、37.18%、0.4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二）南钢国贸

- 1、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3亿元
- 4、业务期间：2023年4月20日-2024年1月13日
- 5、担保期限：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6、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三）鑫武海运

- 1、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债权本金：1,000万元
- 4、借款期间：2023年4月13日-2024年4月12日
- 5、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6、南京武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为鑫武海运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50%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鑫武海运以其“鑫武瑞海”号船舶作为抵押物向南钢发展提供反担保

### （四）金祥新能源

- 1、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 2、担保方式：共同连带保证
- 3、担保的最高金额：7,650万美元
- 4、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五）山东万盛

- 1、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最高本金金额：3亿元
- 4、借款期限：不超过7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
- 5、担保期限：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6、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15,576.56万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93,966.56万元，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1,61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61%、22.78%、0.83%。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